

**有關航空安全的提問  
(文件 T&TC 44/2016 號)**

**香港機場管理局的書面回覆**

有關容詠嫦議員 2016 年 6 月 26 日就一班深圳航空航機的提問，並非機場管理局的管轄範圍，我們了解，民航處會就容議員的提問作出回應。

2016 年 7 月